

证券代码：000009

证券简称：中国宝安

公告编号：2015-076

中国宝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马应龙股权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于2015年11月17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将所持有的马应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马应龙”）50,000,000股无限售流通股质押给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地铁大厦支行用于贷款事宜。质押期限为股权质押登记之日起至质权人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解除质押之日止。

截至2015年11月18日，本公司持有马应龙股份126,163,313股，占其总股本的29.27%；本次质押了50,000,000股，占其总股本的11.6%；累计质押了76,000,000股，占其总股本的17.63%。

特此公告

中国宝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

二〇一五年十一月十九日